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更新后)

上市公司：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金科股份

股票代码：00065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重庆市涪陵新城区鹤凤大道38号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佳园路2号

股份变动性质：因重庆虹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陶虹遐与黄红云、黄斯诗及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以及黄斯诗减持其个人持有金科股份股票而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黄红云

住 所：重庆市江北区\*\*\*\*\*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佳园路2号

权益变动性质：因重庆虹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陶虹遐与黄红云、黄斯诗及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以及黄斯诗减持其个人持有金科股份股票而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黄斯诗

住 所：重庆市江北区\*\*\*\*\*

通讯地址：重庆市江北区金科10年城17号1单元5-1

股份变动性质：因重庆虹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陶虹遐与黄红云、黄斯诗及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解除《一致行动协议》，及黄斯诗减持其个人持有金科股份股票而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签署日期：2022年1月27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本报告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四、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目 录

|                             |    |
|-----------------------------|----|
| 释 义.....                    | 5  |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6  |
|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 9  |
|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 10 |
| 第四节 资金来源.....               | 12 |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13 |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4 |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5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6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7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8 |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19 |

##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本公司、公司、金科股份 | 指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指 | 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黄红云、黄斯诗  |
| 本报告书        | 指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因重庆虹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陶虹遐与黄红云、黄斯诗及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以及黄斯诗减持股份而产生的权益变动行为 |
| 金科控股        | 指 | 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虹淘公司        | 指 | 重庆虹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收购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12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新城区鹤凤大道38号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红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26689462773

企业类型：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投资业务及投资咨询服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

营业期限：2007年12月12日至永久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佳园路2号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黄红云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512301\*\*\*\*\*0539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佳园路2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黄斯诗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500102\*\*\*\*\*0541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

通讯地址：重庆市江北区金科10年城17号1单元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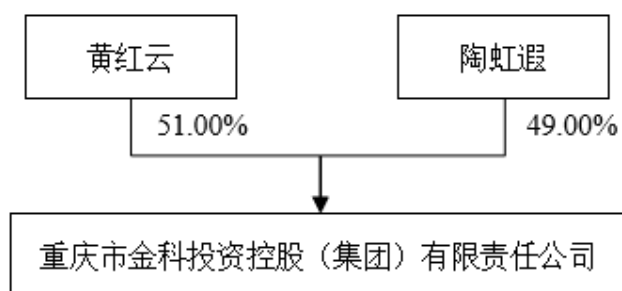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金科控股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 姓名  | 性别 | 职务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黄红云 | 男  |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 中国 | 重庆    | 无          |
| 陶虹遐 | 女  | 监事         | 中国 | 重庆    | 无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股东情况及相互关系



金科控股的控股股东为黄红云，黄红云和陶虹遐对金科控股股权存在约定和安排，双方约定并达成一致：陶虹遐将其持有的金科控股的49%股权所对应之股东表决权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授予黄红云行使。

金科控股实际控制人为黄红云，其基本情况如下：

| 姓名  | 国籍 | 身份证号            | 长期居住地 | 通讯地址        |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黄红云 | 中国 | 512301*****0539 | 重庆    | 重庆市渝北区佳园路2号 | 无          |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及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金科控股及其实际控制人黄红云除在金科股份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以上外，金科控股、黄红云与黄斯诗通过一致行动对金科股份形成控制，而金科股份直接持有金科智慧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简称金科服务，代码9666.HK）

30.33%权益份额，即金科控股、黄红云与黄斯诗通过一致行动间接持有金科服务（9666.HK）的权益份额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

金科服务基本信息如下：

| 公司简称 | 上市地点  | 股票代码    | 金科股份拥有权益比例 | 主营业务 |
|------|-------|---------|------------|------|
| 金科服务 | 香港联交所 | 9666.HK | 30.33%     | 物业管理 |



##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及黄斯诗减持公司股份行为引起。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后，虹淘公司、陶虹遐与金科控股、黄红云、黄斯诗不再构成一致行动人，黄斯诗因减持公司股份产生权益变动。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黄红云、金科控股无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协议转让、认购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等方式继续增持或处置其已拥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将会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审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黄斯诗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拟通过二级市场、协议转让、认购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等方式继续处置其已拥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将会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审批程序。

##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及黄斯诗减持公司股份行为引起。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 （一）关于陶虹遐、虹淘公司与黄红云一致行动关系解除的情况

##### 1、一致行动关系的产生

2017年3月3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红云与陶虹遐签署《一致行动协议》，陶虹遐同意成为黄红云的一致行动人，在处理金科股份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需要由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保持一致行动。该《一致行动协议》未约定一致行动的有效期限。

2021年6月18日，公司分别收到黄红云、陶虹遐、金科控股以及虹淘公司出具的《告知函》，黄红云与陶虹遐分别表态将继续执行双方于2017年3月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保持一致行动关系，虹淘公司与金科控股、黄红云、陶虹遐、黄斯诗等互为一致行动人。

2021年6月28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红云与陶虹遐就离婚后财产分割事宜，经双方充分沟通及法院调解后达成一致，将金科控股持有金科股份的371,6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转让给金科控股以存续分立方式设立的虹淘公司。基于虹淘公司系黄红云及陶虹遐共同出资设立，故虹淘公司与金科控股、黄红云、陶虹遐、黄斯诗互为一致行动人。

##### 2、一致行动关系的解除

根据公司收到虹淘公司及陶虹遐的来函显示，虹淘公司及陶虹遐决定自2022年1月17日起，不再与黄红云、金科控股、黄斯诗互为一致行动人。

#### （二）关于黄斯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股东黄斯诗于2022年1月19日至2022年1月21日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部分公司股份77,93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减持均价为5.31

元/股；本次减持完成后，黄斯诗仍然持有4,564.9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5%；详细交易情况请参见金科股份于2022年1月23日披露的公告。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br>(元/股) | 减持股数<br>(万股) | 减持比例<br>(%) |
|------|------------|------------|---------------|--------------|-------------|
| 黄斯诗  | 集中竞价<br>交易 | 2022年1月19日 | 5.09          | 2,640.47     | 0.49        |
|      |            | 2022年1月20日 | 5.49          | 4,117.28     | 0.77        |
|      |            | 2022年1月21日 | 5.20          | 1,035.87     | 0.19        |
|      | 合计         | -          | 5.31          | 7,793.62     | 1.46        |

### (三) 本次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及黄斯诗减持股份后权益变动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报告披露前后，各方持有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份<br>性质             | 权益变动报告披露前持股情况 |        | 权益变动报告披露后持股情况 |        |
|------|----------------------|---------------|--------|---------------|--------|
|      |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黄红云  | 无限<br>售条<br>件流<br>通股 | 586,487,279   | 10.98% | 586,487,279   | 10.98% |
| 金科控股 |                      | 386,836,065   | 7.24%  | 386,836,065   | 7.24%  |
| 虹淘公司 |                      | 371,670,000   | 6.96%  | 371,670,000   | 6.96%  |
| 陶虹遐  |                      | 132,936,714   | 2.49%  | 132,936,714   | 2.49%  |
| 黄斯诗  |                      | 123,585,610   | 2.31%  | 45,649,410    | 0.85%  |
| 合计   |                      | 1,601,515,668 | 29.99% | 1,523,579,468 | 28.53%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黄红云、金科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质押的情况，具体参见下表：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br>(股) | 持股比<br>例 (%) | 股份限<br>制类型 | 累计质押/冻<br>结数量 (股) | 占其所<br>持股份<br>比例 (%) | 占公司总股<br>本比例 (%) |
|-----------------------------|-------------|--------------|------------|-------------------|----------------------|------------------|
| 黄红云                         | 586,487,279 | 10.98%       | 质押         | 454,522,300       | 77.50%               | 8.51%            |
| 重庆市金科投<br>资控股(集团)<br>有限责任公司 | 386,836,065 | 7.24%        | 质押         | 130,190,000       | 33.66%               | 2.44%            |

信息披露义务人黄斯诗不存在股份限制的情形。

## 第四节 资金来源

本次因相关股东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及股东黄斯诗减持股份引起的权益变动，不涉及资金往来，无须支付资金。

##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报告披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金科控股、黄红云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报告披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黄斯诗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 名称  | 关系      | 买入/卖出 | 交易时间       | 交易均价<br>(元/股) | 交易股数<br>(万股) |
|-----|---------|-------|------------|---------------|--------------|
| 黄斯诗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卖出    | 2022年1月19日 | 5.09          | 2,640.47     |
|     |         |       | 2022年1月20日 | 5.49          | 4,117.28     |
|     |         |       | 2022年1月21日 | 5.20          | 1,035.87     |

针对上述股票买卖行为，黄斯诗出具说明如下：

“本人在买卖金科股份股票时，本人系根据个人对金科股份投资价值的判断自愿做出的买卖股票的决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交易的情形”。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与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持有或买卖该上市公司股份的自查说明；
- 4、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一致行动协议及告知函文件；
- 5、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黄红云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_\_\_\_\_

黄红云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_\_\_\_\_

黄斯诗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基本情况                             |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重庆市两江新区龙韵路1号1幢金科中心  |        |
| 股票简称                             | 金科股份  | 股票代码                | 000656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br>黄红云;<br>黄斯诗   |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重庆市涪陵新城区鹤凤大道38号;<br>重庆市江北区*****;<br>重庆市江北区*****;                    |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br>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br>不变,信息披露人本次不涉及股份数量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br>无 <input type="checkbox"/>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br>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br>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br>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br>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br>其他:一致行动协议解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名称  | 持股种类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普通股(A股)             | 386,836,065   | 7.24%  |
|                                  | 黄红云   | 普通股(A股)             | 586,487,279   | 10.98% |
|                                  | 黄斯诗   | 普通股(A股)             | 123,585,610   | 2.31%  |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 名称  | 持股种类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普通股(A股)             | 386,836,065   | 7.24%  |
|                                  | 黄红云   | 普通股(A股)             | 586,487,279   | 10.98% |
|                                  | 黄斯诗   | 普通股(A股)             | 45,649,410  | 0.85%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br>(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 不适用   |
| 是否已得到批准  | 不适用   |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黄红云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本页无正文，为《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_\_\_\_\_

黄红云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本页无正文，为《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_\_\_\_\_

黄斯诗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